

龙海区港尾镇狮形山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龙海区港尾镇狮形山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施工监理 已由 漳州市自然资源局以及漳州市龙海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漳自然资发〔2021〕68号文以及龙发改〔2022〕8号文 批准建设，业主单位为 漳州市龙海区港尾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 业主多渠道筹措，招标人为 漳州市龙海区港尾镇人民政府，代建单位为 龙海市龙江交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 厦门长实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漳州市龙海区港尾镇上午村、省山村。

2.2 工程建设规模：生态修复划定总面积为72.7691hm²（合1091.5亩），具体情况如下：

（1）削坡工程：通过爆破削坡形成330m、310m、300m、290m、280m、270m、260m、250m共9个阶段及1个半凹槽状坑底，坑底面积约12.9097hm²，清理土石方量7358790m³（不包含残积土及风化岩）。

（2）截排水及蓄水（沉砂池）工程：削坡台阶区截水沟1612m，削坡台阶区排水沟7436m，坑底排水沟3266m、工业场地（临时）排水沟602m、界外生态林破坏区排水沟244m，设置沉淀池58个、蓄水池5个。

（3）跌水槽（流水槽）工程：布设总长359m跌水槽（流水槽）。

（4）拦挡矮墙工程：台阶拦挡矮墙7469m、坑底拦挡矮墙378m、南侧不削坡区护土矮墙（采坑）364m、界外生态林破坏区护土矮墙128m。

（5）回填土方工程：共计320859m³。

（6）绿化工程及坡面TBS喷播：喷播总面积76931m²。

（7）警示牌工程、防护栏及金合欢防护等工程。

2.3 招标范围和-content: design; border: 1px solid black;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内容: design; border: 1px solid black;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设计施工图包含的所有内容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含招标人提供的与项目相关的所有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澄清、修改及补充说明等所含内容）、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阶段、保修阶段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控制、节能管理和合同、信息管理、配套专业及交底移交相关手续等内容的的全过程监理。

2.4 建筑安装工程费：项目总投资估算29000.88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22565.21万元。

2.5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和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本项目监理服务费费率为1.08%（合同价格形式：固定费率加风险包干，计费基数为经漳州市龙海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确定的建安工程结算价。中标费率在合同实施的全过程固定不变，并不受政策性价格的调整以及其它各种因素的变化而增加监理费率。工期顺延，不予调整监理费率。若工程出现停建、缓建、规模减小或用项情况，则监理服务费按照实际完成工程量价款做为基数计算报酬，监理人应无条件接受，且发包人将不再补偿。本工程监理含保修阶段，保修期的监理费已包含在监理服务收费费率中，不再计取。）本项目的监理服务费暂定为243.70万元。

2.6 监理服务期：从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工程保修期结束以及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全部监理内容。

2.7 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其他国家、行业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办法

3.1 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颁发的有效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3.3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水工环类或地质类或岩土工程类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并具有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培训证书。拟派项目总监须为投标企业在职职工（在职职工不包括离、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社保管理部门出具（或社保管理系统中打印带有二维码标识或地方税务局网站打印盖有“涉税（费）证明专用章”的社保证明）的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一个月为始点并往前连续缴费累计三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原件扫描件所署单位为准。社保由上级单位统筹缴纳的，还应提供上级单位出具的统筹缴纳证明。

3.4 本招标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5 投标人“工程业绩”要求：1个；

3.6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工程业绩”要求：1个；

3.7 其他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注：本招标项目采用在线开标方式（即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按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后在线解密（即远程解密），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即进入开标程序，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其放弃投标资格。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 资格后审 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2年09月28日09时00分00秒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下载网址：<https://www.zzgciyzzx.com/Front/>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江苏国泰新点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2年09月28日09时00分前。
-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00元）。
-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5条规定。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①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j.gov.cn/>）②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s://www.zzgciyzzx.com/Front/>）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漳州市龙海区港尾镇人民政府

地址：龙海区南太武路93号，邮编：363104

电话：0596-6882280， 传真：/， 联系人：陈先生

代建单位：龙海市龙江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龙海区海澄镇月港大道20-17号，邮编：363104

电话：18659319925， 传真：/， 联系人：谢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厦门长实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龙文区明发商业广场26栋2梯2306-2308室，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zzchangshijianli@163.com

电话：0596-2112597， 传真：/， 联系人：小洪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

网址：<https://www.zzgciyzzx.com/Front/>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州市龙海区自然资源局

地址：漳州市龙海区石码镇工农路61号

联系电话：0596-6552921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州市龙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龙海区石码镇紫崙路9号（龙海区行政服务中心东侧）荣昌公馆写字楼11楼

联系电话：0596-6535066

